

证券代码：836090

证券简称：创富港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 深圳市创富港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修订内容

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 (一) 修订条款对照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三十八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一）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十三）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三十的事项；（十四）审议批准公司在一年内对外投资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三十的事项；（十五）审议批准公司与关联人（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在一千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	第三十八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一）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十三）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三十的事项， <b>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百分之五十且超过一千五百万的事项</b> ；（十四）审议批准公司在一年内对外投资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三十的事项， <b>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b>

<p>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百分之五以上的重大关联交易；……</p>	<p><b>净资产绝对值百分之五十且超过一千五百万的事项；</b>（十五）审议批准公司与关联人（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在三千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五以上的重大关联交易，<b>或者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三十以上的重大关联交易；……</b></p>
<p>第七十六条 关联交易分为日常性关联交易和偶发性关联交易。……对于每年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司应当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本年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如果在实际执行中预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额的，公司应当就超出金额所涉及的重大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对于每年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司应当经过股东大会审议并以临时公告的形式披露。……</p>	<p>第七十六条 关联交易分为日常性关联交易和偶发性关联交易。……对于每年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司应当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本年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如果在实际执行中预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额的，公司应当就超出金额所涉及的重大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对于每年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b>公司应当根据成交金额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b></p>
<p>第一百一十八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p> <p>（一）非关联交易</p> <p>1、公司在一年内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委托理财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p>	<p>第一百一十八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p> <p>（一）非关联交易</p> <p>1、公司在一年内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委托理财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p>

审计总资产 10%但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由董事会批准;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由股东大会批准。

2、公司在一年内资产抵押、借入资金金额及申请银行授信额度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10%但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由董事会批准;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由股东大会批准。

#### (二) 关联交易

公司应当对公司本年度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针对该等预计范围以外的关联交易:

1、实际执行过程中超出预计总金额的日常关联交易,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超过 50 万元的,或者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超过 0.5%的关联交易,应提交董事会审议,其中与关联人发生的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超过 5%的关联交易,还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其他关联交易均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计总资产 10%但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或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0%以上且超过 300 万元的事项,由董事会批准;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0%且超过 1500 万的事项,由股东大会批准。

2、公司在一年内资产抵押、借入资金金额及申请银行授信额度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10%但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或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0%以上且超过 300 万元的事项,由董事会批准;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0%且超过 1500 万的事项,由股东大会批准。

#### (二) 关联交易

公司应当对公司本年度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针对该等预计范围以外的偶发性关联交易以及超出日常性关联交易年度预计额度的部分:

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超过 50 万元的,或者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超过 300 万元的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超过 0.5%的关联交易,应提交

	董事会审议，其中与关联人发生的金额超过 30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超过 5%的关联交易，或者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以上的关联交易，还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一百二十五条 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可以采取信函和传真的方式在会议召开三日前通知全体董事。	第一百二十五条 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可以采取信函和传真的方式在会议召开三日前通知全体董事。如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是 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 二、修订原因

本次修改公司章程，是为了适应目前公司的发展，对公司的经营有积极的影响，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化。

## 三、备查文件

《深圳市创富港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创富港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